

共青团西安市灞桥区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领导全区共青团工作，组织全区共青团组织围绕灞桥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开展工作，在全区政治、经济、文化等活动中发挥党的助手作用。

(二) 制定全区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共青团和青年工作的理论研究，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情况，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三) 负责团结带领全区团员青年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组织团员青年在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中发挥主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四) 负责引导团员青年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推进全区青少年精神文明建设；负责指导并组织实施全区青少年的思想道德教育、宣传文化活动；指导全区青年志愿者工作。

(五) 参与创新社会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协助、参与协调处理各种与青少年权益相关的工作。

(六) 共青团基层组织建设，加强共青团干部作风建设，协助党组织管理、培养、选拔共青团干部。

(七) 负责全区青年统战工作，开展全区共青团系统外事工作和青少年对外交流工作；筹措青少年事业发展经费。

(八) 受区委委托领导本区少先队工作。

(九)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团市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共青团灞桥区委部门无内设机构。

二、2021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21 年共青团灞桥区委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紧扣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团委工作部署，着力提升“三力一度”，团结带领全区广大团员青年在建设“品质灞桥 最美城区”、奋力谱写灞桥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中贡献青春智慧和力量。

一是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为契机，不断强化思想政治引领。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青春向党·奋斗强国”“争做新时代好队员”为主题，用好“三会 两制一课”、主题团队日活动等载体，以青年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百年奋斗薪火传”系列党史学习教育活动，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

二是以“青年建功‘品质灞桥 最美城区’行动”为抓手，着力提升服务大局贡献度。主动面向青年宣传“品质灞桥 最美 城区”的先进理念、重要意义和重大安排等，把青年思想、行动 统一到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突出示范引领，持续做好“岗号队手”创建，激励青年积极投身迎十四运、乡村振兴等十项重点工作，引导青年敢于担当、奋勇拼搏，立足岗位、建功立业。紧扣十四运城市志愿服务工作，打造“青小鹿”品牌，成立我区青年志愿者协会，不

不断提升青年志愿服务水平，充分展示灞桥城市精神风貌。

三是以服务青少年成长发展需求为目标，积极参与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加强和区级有关部门工作对接，推进中省市《青年发展规划》纵深实施。持续推进“红领巾法学院”创建工作，不断创新载体，丰富活动内容，强化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积极探索“共青团+社会组织+志愿者+青少年”的青少年事务社会治理工作模式，不断延伸服务青年手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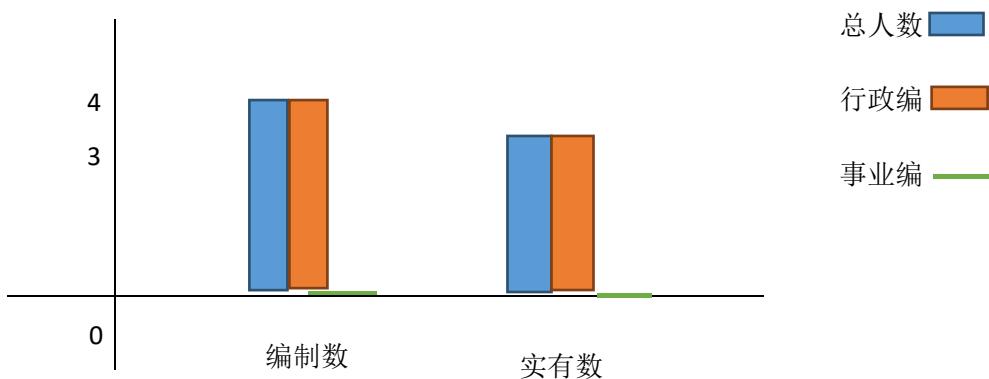
四是以深化改革从严治团为统领，全面筑牢团的基层基础。实施“强基行动”，巩固学校、国企、机关等传统领域团建工作，扩大“两新”领域团建覆盖。以全区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为契机，高质量完成村（社区）团组织换届工作。深化“灞桥发展青年先行”团组织示范点创建，夯实团的基层战斗堡垒。加强团员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开展“中学示范团校”创建，严格团员发展，推进新时代团员先进性建设。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无二级预算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3 人，其中行政 3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78.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8.3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21.2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78.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8.3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21.2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78.3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8.36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21.24万元，主要原因是

人员变动；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78.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8.36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21.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8.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2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36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501）66.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9.17 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动；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602）12.2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8 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动。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36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60.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64 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动，工作规划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7.42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7 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动，工作规划调整。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36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60.94万元,较上年增加18.64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动,工作规划调整;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7.42万元,较上年增加2.77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动,工作规划调整。

4、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和2021年,本部门无“三公”经费、会议费预算。2020年培训费0.95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团干部培训等,因疫情防控等原因2021年无培训费预算,较2020年减少0.95万元。2021年本部门无2020年结转的“三公”经费。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

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2021 年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产购置费用。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已报空表。2021 年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政府采购资金。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8.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2021 年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财政拨款。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0.2 万元，原因是人员变动。2021 年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社会保险缴费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5. “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6.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